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总表
- 2.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总表
- 3.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总表
- 4.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0.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1.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二）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三）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四）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五）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六）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坚定不移深化改革，聚力增强实体经济后劲。聚焦产业升级、结构调整，依托招商引资和产业园区发展，推动实体经济实现新突破。坚持不懈强招引。实行顶格倾听、顶格协调、顶格推进，大力开展产业链招商、平台招商、以商招商、基金招商，创造条件引进先进制造产业，推进鑫凯诺、意士比、奋飞机电、粤达门窗加快项目建设，完成投产、申规目标。坚持不懈调结构。推动传统产业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加快六大产业链向下游延伸。以丰逸家居、京奥装饰、粤达门窗顿等重点企业为依托，一手抓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一手抓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充分发挥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作用，持续开展引链、延链、强链、补链“四大行动”，增强发展后劲。高标准打造产业集聚园区。以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水平发展为导向，对园区内的产业分布、功能布局进行科学统筹，推动生产、生活深度融合，根据产业定位做好空间规划和功能布局，吸引上下游、左右链配套企业进驻，推动企业聚集和产业集聚，将产业园打造成为镇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高质量优化营商

环境。进一步提高企业帮扶能力和水平，全面提升服务效率，重点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征地、建设、融资、用工、治安等方面的各种困难，对企业反映的个性问题，采取“一事一议、一企一策”的办法解决，对企业反映的共性问题，集中督办，限时解决。

（二）坚定不移强基三农，聚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强化“三农”工作重中之重地位，推进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防止出现规模性返贫。对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开展常态化监测，对边缘易致贫户和因病因残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开展定期检查、跟踪监测，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动态清零。优化农业产业体系。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发展现代生态农业、高效农业、观光农业和特色优质农业。打造美丽宜居乡村。加大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做好村内道路建设和改造，落实农村公路养护的补助政策；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实施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和危桥改造；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提升行动，一体化推进农村改厕、美丽乡村建设和自然村提升改造，基本普及卫生厕所，实现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全覆盖，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90%以上。

（三）坚定不移优化生态，聚力促进生态绿色转型。坚

持系统治理思维，全方位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突出生态环境治理。全面推行“环长制”。扎实推进新一轮“三大一强”专项攻坚行动，抓好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进一步降低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排放量，持续提升环境空气质量。推进雨污管网与道路同步建设。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河道综合整治、农村污水处理，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确保濠河国控断面稳定达标。强化生态环境修复。落实“三线一单”制度，加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完善生态环境补偿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机制。加大对畜禽养殖粪污的治理力度，督促辖区内的养殖企业进行污染治理和升级改造。加大环保配套设施投入力度，全面排查欠缺的垃圾箱、垃圾桶、做到已硬化的路面均有垃圾箱和垃圾桶，完善农村环境长效运行机制。开展重点行业环境隐患排查和废气污染专项整治，严控“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加强重点行业污染物治理，强化辖区内散乱污企业治理和取缔。推进生态旅游发展。在“蓝色走淮河”总体布局的基础上，充分挖掘淮河文化及濠州千年古镇文化资源，推进淮河风情观光带建设，打造“一桥一塔一街一台”（桥为“广运桥”、塔为“镇淮塔”、街为“玉石街”、台为“望淮台”），建设“和我一起看淮河”旅游路线，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分类施策、注重实效，坚持可持续发展，擦亮安徽省千年古镇名片，补齐凤阳全域旅游短板，加速推进“生态立镇、文化兴镇、产业富镇、旅游强镇”总体战略。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5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3.40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44.4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63.23
五、单位资金收入		十二、农林水支出	76.11
其中：事业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其他收入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3.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利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小 计	1,750.15	本 年 支 出 小 计	1,751.34
上年结转结余	1.20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1.20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单位资金	
收 入 总 计	1,751.35	支 出 总 计	1,751.35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凤阳县临淮关镇政府	1,751.35	1,750.15	1,750.15										1.20	1.20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本级	1,751.35	1,750.15	1,750.15										1.20	1.20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3.40	775.90	117.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93.40	775.90	117.50			
2010301	行政运行	893.40	775.90	11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36	200.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13	199.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42	95.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13	69.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57	34.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48	44.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48	44.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3	21.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0	12.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64	9.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3.23		463.2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63.23		463.2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63.23		463.23			
213	农林水支出	76.11		76.1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6.11		76.1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76.11		76.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76	73.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76	73.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82	58.82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5	14.95				
	合计	1,751.35	1,094.50	656.84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750.15	一、本年支出	1,751.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5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3.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20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0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36
		（九）卫生健康支出	44.4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63.23
		（十二）农林水支出	76.1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3.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利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751.35	支 出 总 计	1,751.35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3.40	775.90	699.40	76.50	117.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93.40	775.90	699.40	76.50	117.50
2010301	行政运行	893.40	775.90	699.40	76.50	11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36	200.36	200.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13	199.13	199.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5.42	95.42	95.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13	69.13	69.1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57	34.57	34.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1.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48	44.48	44.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48	44.48	44.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3	21.93	21.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90	12.90	12.9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64	9.64	9.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3.23				463.2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63.23				463.23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63.23				463.23
213	农林水支出	76.11				76.11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6.11				76.1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76.11				76.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76	73.76	73.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76	73.76	73.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82	58.82	58.82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5	14.95	14.95		
合计		1,751.35	1,094.50	1,018.00	76.50	656.84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1.84	831.84	
30101	基本工资	198.98	198.98	
30102	津贴补贴	113.18	113.18	
30103	奖金	119.93	119.93	
30107	绩效工资	44.36	44.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13	69.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57	34.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93	21.9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90	12.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	1.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82	58.8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6.81	156.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29	26.79	76.50
30201	办公费	61.50		61.50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228	工会经费	3.87	3.87	
30229	福利费	0.41	0.4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51	22.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37	159.37	
30301	离休费	11.94	11.94	
30302	退休费	83.72	83.72	
30307	医疗费补助	9.64	9.64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00	54.00	
合计		1,094.50	1,018.00	76.50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差旅费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4.60	4.60							
其他运转类	公车运行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18.80	18.80							
其他运转类	会议费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80	2.80							
其他运转类	安全生产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14.50	14.50							
其他运转类	维稳信访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30.00	30.00							
其他运转类	生态环保工作经费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政府采购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00	20.00							
其他运转类	培训费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80	2.80							
其他运转类	公务接待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12.80	12.8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凤阳县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暨优化营商环境大会工作经费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1.20				1.20				
特定目标类	城市社区人员社会保障缴费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66.53	66.53							
特定目标类	城市社区工作经费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90.00	90.00							
特定目标类	城市社区人员工资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27.86	227.86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定目标类	2024_村级支出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76.11	76.11							
特定目标类	城市社区人员绩效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71.00	71.00							
特定目标类	城市社区人员住房公积金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7.84	7.84							
合计			656.84	655.64			1.20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政府采购	A3 黑白打印机	3.00	3.00				
政府采购	办公桌	0.60	0.60				
政府采购	空调机	7.00	7.00				
政府采购	碎纸机	0.40	0.40				
政府采购	台式计算机	9.00	9.00				
合计		20.00	20.00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合计						

注：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751.35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预算 1751.3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750.1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2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750.1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37.6 万元，增长 8.53%，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新增城市社区人员绩效项目等，导致项目经费增加。

（二）上年结转结余 1.20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0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3 年该项目无结转结余。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 1751.3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38.80 万元，增长 8.61%，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新增城市社区

人员绩效项目等,导致项目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094.50 万元,占 62.49%,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的人员支出的行政支出;项目支出 656.84 万元,占 37.50%,主要用于村级支出、政府采购等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751.35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750.15 万元,上年结转 1.2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3.40 万元,占 51.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36 万元,占 11.44%;卫生健康支出 44.48 万元,占 2.54%;城乡社区支出 463.23 万元,占 26.45%;农林水支出 76.11 万元,占 4.35%;住房保障支出 73.76 万元,占 4.21%。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51.3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38.80 万元,增长 8.61%,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新增城市社区人员绩效项目等,导致项目经费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3.40 万元,占 51.01%;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200.36 万元，占 11.44%；卫生健康支出 44.48 万元，占 2.54%；城乡社区支出 463.23 万元，占 26.45%；农林水支出 76.11 万元，占 4.35%；住房保障支出 73.76 万元，占 4.2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 893.4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2.37 万元，增长 6.23%，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二是保持日常运转的行政运行项目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 95.4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7.80 万元，增长 8.90%，增长原因主要是离休人员基本待遇和增加补贴项目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69.1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51 万元，增长 3.77%，增长原因主要是由于人员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基数提高。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 34.5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26 万元，增长 3.78%，增长原因主要是由于人员增加，导致社保缴费基数提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1.2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06万元，增长5.0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21.9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89万元，增长4.23%，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12.9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53万元，增长4.28%，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9.64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82万元，增长9.30%，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9.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24年预算463.2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84.57万元，增长22.33%，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城市社区人员绩效项目，项目经费增加。

1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4年预算76.11万元，比2023

年预算减少 14.75 万元，下降 16.23%，下降原因主要是村组干部人数减少，村干基本工资减少。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 年预算 58.8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41 万元，增长 4.2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且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4 年预算 14.9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33 万元，增长 2.2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且提租补贴基数调整。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94.5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18.00 万元，公用经费 76.50 万元。

(一) 人员经费 1018.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76.5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656.8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8.41 万元，增长 15.55%，增长原因主要是一是新增城市社区人员绩效项目；二是基本财力保障增加，经费增加。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655.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655.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1.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0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00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2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00 万元，增长 100.00%，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入职人数，需要购买办公用品。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20.00 万元，占 100.00%。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

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城市社区人员工资”项目。

（1）项目概述。2024年度拨付临淮关镇城市社区人员工资227.86万元，该项资金主要用于支付社区工作人员工资，是维持社区工作正常运转的必要开支。

（2）立项依据。中共凤阳县委办公室文件凤【2021】22号关于调整“两委干部”的通知、凤阳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凤扶组【2019】58号关于印发《凤阳县扶贫专干聘用管理暂行办法》。

（3）实施主体。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4）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项目内容。保障社区工作人员工资按时发放，同时也能提高社区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为临淮关镇的社区居民创造更多的效益。

（6）年度预算安排。227.86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社区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2]凤阳县临淮关镇政府	实施单位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7.86	
		其中:财政拨款	227.86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城市社区人员工资预算 2278633 元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初预算	2278633 元
		质量指标	资金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和制度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98%
		社会效益指标	幸福指数增强	≥97%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持社区工作正常运转	≥97%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者满意度	≥99%

(二) 机关运行经费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6.5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33.70 万元,下降 30.58%,下降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定额公用经费按 2023 年标准压减 10%执行,公用经费减少;二是统计口径和较上年有所改变。

(三) 政府采购情况

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0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凤阳县临淮关镇人民政府 15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55.64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00 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 0.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